

「國軍隨營補習及進修教育」

證書遺失申請表

中文姓名		英文姓名	
出生日期		聯絡電話	
戶籍地址			
通訊地址	(同上者免填)		
服務單位	級職		
現任職單位		現任職務	
原服役單位		原服役單位	
		級職	
證書字號 (含級別)	發證年度	補發證書用途	

茲隨表檢附：

- 一、 年 月 日 報作廢聲明乙份 (請檢附整版報紙)
- 二、 光面一吋脫帽半身照片二張 (黑白、彩色不拘)
- 三、 國民身分證影本乙份 (請以 A4 紙張、含正反面)
- 四、 如原證書個人基本資料有誤或姓名更改需更登者，請加檢附戶籍
騰本正本。

謹 呈

申請人簽章：

本申請表須填具二份附呈；申請人中、英文姓名欄務必以正楷填寫清楚（英文姓名務須與護照一致），並請於簽章欄簽名及蓋私章。

服務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北安路 409 號 A613 室(文宣心戰處)

國軍隨營補習教育承辦人收

服務電話：(02) 85099077 或 (02) 23116117 轉 636631